

证券代码：874502

证券简称：新恒泰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相关文件后，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涉及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修订的稳定股价预案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相关要求，有助于维护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股价的稳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新恒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毕华书、沈雪军、周应国

2025年12月29日